

# 共青团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委员会

晋科院团[2022]4号

##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 积分细则（试行）

**第一条** 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课程项目分为七个类别：思想引领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、创新创业、文体活动、工作履历、技能特长。分为必修模块和选修模块，其中思想引领、社会实践设为必修模块，其他类别为选修模块。

**第二条** 学生在校期间应完成至少60个“第二课堂”积分（6学分），专升本学生完成30个“第二课堂”积分（3学分）。

模块	积分	学分	备注
思想引领模块	≥30	3	必修
社会实践模块	≥10	1	必修
创新创业模块	≥5	0.5	必修
志愿服务模块	≥6	0.6	选修
文体活动模块	≥5	0.5	选修
工作履历模块	≥5	0.5	选修
技能特长模块	≥5	0.5	选修

**第三条** 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采用积分学分换算制，参加相应的学习教育活动可获取相应模块的积分。

凡《山西应用科技学院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积分细则（试行）》中为涉及到的，但需要予以确认积分的项目，需上报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办公室审核通过并备案。积分标准及学分计量方法由学校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### **第四条** 项目定级标准

国家级活动是指由国务院各部（委）、团中央、教育部各学科

委员会主办的活动；国家级各社会团体举办的活动，原则上作为省级活动的认证；

省级活动是指由山西省各厅（委）、团省委、教育厅各有关部门等主办的活动；省级各社会团体举办的活动，原则上作为校级活动认证；

市级政府及主要党政部门和团市委主办的活动按校级活动认证；市级各社会团体举办的活动，原则上作为院级活动认证；学生参加活动的级别认定以实际举办单位（表彰单位）所属级别为准；凡带有商业性质的评比竞赛活动，一律不予认证。

第五条 本细则适用于全校所有本科学生，原则上从 2021 级全面施行。2020 级学生，可由各学院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工作专项工作组根据实际情况适用本办法。

第六条 各学院可在此基础上进行细化，并报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审批通过后实施。

附件：山西应用科技学院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积分认定标准表（试行）

共青团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委员会

2022年1月28日

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 
委员会



思想成长 (≥25)	*青马工程培训	2		2							学生在校期间应参与任一学期青马工程培训并顺利结业	
	校级、院级党团学习	6	1	1	1	1	1	1				
	省级及以上大学生骨干培训	5	合格计 4 分，优秀计 5 分									
	*养成教育	20	2.5	2.5	2.5	2.5	2.5	2.5	2.5	2.5	2.5	具体细则见养成教育实施方案
	文章发表		国家级刊物一篇计 3 分，省级刊物一篇计 2 分，校级刊物一篇计 1 分，院级刊物一篇 0.5 分									同一篇报道被多次转载霸道，取最高分不累加；多个作者共同署名，第二、三作者依次减半分
	*毕业典礼	1									1	
思想成长类积分总计		30——										

社会实践 (≥20)	*暑期社会实践	9		*3		*3		3			社会实践不低于 5 天，社会实践报告内容符合真实情况
	“三下乡” 社会实践活动	15		5		5		5			
	*寒假社会实践	9		*3		3		3			
	*就业交流会	4					1	*1	1	1	
	勤工俭学	8	2	2	2	2					按时间计分，满一个月计 0.5 分，最高累计 8 分
	国内、国际 交流访学	56	7	7	7	7	7	7	7	7	
社会实践类积分总计		10——									

志愿服务 (≥5)	志愿服务项目	12	3	3	3	3					院级志愿服务一天计 0.5 分；校级及以上志愿服务，超过 6 小时按一天计算，计 1 分；1—3 天计 2 分；3 天以上计 3 分
	自愿献血	8	1	1	1	1	1	1	1	1	
	支教项目	12					3	3	3	3	
	*社区服务	8	2	*2	2	2					社区服务超过 6 小时按一天计算，计一份；1—3 天计 2 分
	公益环保	6	1	1	1	1	1	1			
	*学雷锋外展	4	1		1		1		1		
志愿服务类积分总计		6——									

创新创业 (≥5)	课外科研	发明专利一项计 3 分, 实用新型 一项计 2 分					第二、三作者依次减半分					
		学术论文一篇计 3 分					第二、三作者依次减半分					
		学术科技项目署名立项并结题					国家级排名第 1 位、第 2-3 位、第 4-6 位分别 计 7、5、4 分; 省级分别计 5、4、3 分; 校级分别 计 3、2、1 分; 院级分别计 2、1、0.5 分					
	创业实践	8—24	1—3	1—3	1—3	1—3	1—3	1—3	1—3	1—3	1—3	开办创新型企业、入 驻各类创业孵化器、 科技园、企业园, 企 业法人代表计 3 分, 其他团队成员计 1 分
	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 创新创业大赛	创新创业项目署名立项并参赛获 奖					国家级排名第 1 位、第 2-3 位、第 4-6 位分别计 7、 5、4 分; 省级分别计 5、4、3 分; 校级分别计 3、2、 1 分; 院级分别计 2、1、0.5 分					
	*“创新创业”系列 讲座	5	1	1	1	1	1					
创新创业类 积分总计	5——											

文体活动 (≥5)	*新生文艺汇演	1	1								
	校园文化艺术演出	单次活动时长不低于1小时， 不包含班级和社团活动				国际级8分，国家级7分，省级5分，校级2分， 院级1分					
	*早操	大一、大二早操全勤计2分									
	校园星光大道	3—9		1—3		1—3		1—3		第一名计3分，第二 名计2分，第三名计 1分	
	荧光夜跑活动	3		1		1		1			
	一二·九红歌会	3—15		1—5		1—5		1—5		第一名计5分，第二 名计3分，第三名计 2分，参与者计1分	
	团体操表演	3—15 分	1—5		1—5		1—5			第一名计5分，第二 名计3分，第三名计 2分，参与者计1分	
	运动会比赛	1.5— 21	0.5— 7		0.5 —7		0.5— 7			国家级排名第1位、 第2-3位、第4-6位 分别计7、5、4分； 省级分别计5、4、3 分；校级分别计3、2、 1分；院级分别计2、 1、0.5分	



文体项目类积分总计		3——									
技能特长 (≥5)	CET4	1					1				相同类型证书不同等级积分不可进行累加计算，按最高等级计算
	CET6	2						2			
	普通话等级证书	1					1				
	驾驶执照	2	2								
	计算机等级证书	2	2								
	教师资格证	2					2				